聊城市东昌府区人民政府

关于调整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 知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嘉明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:

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推进依法、科学、民主决策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第三条规定，我区制定了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对外公布，同时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实行动态化管理。现根据区政府工作需要，决定对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进行调整，现将调整后的东昌府区人民政府2023年度7件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予以公布。

附件：东昌府区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调整目录

聊城市东昌府区人民政府

2023年12月2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东昌府区人民政府

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调整目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决策事项名称 | 决策承办  单位 | 计划完成时间 |
| 1 | 聊城市东昌府区商务发展规划（2022-2026年） | 区商投局 | 2023.01 |
| 2 | 东昌府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方案 | 区执法局 | 2023.02 |
| 3 | 东昌府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| 区生态环境分局 | 2023.03 |
| 4 | 东昌府区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 | 区卫健局 | 2023.03 |
| 5 | 东昌府区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 | 区卫健局 | 2023.10 |
| 6 | 东昌府区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-2025年) | 区发展改革局 | 2023.03 |
| 7 | 东昌府区“十四五”养老服务发展规划 | 区民政局 | 2023.10 |

聊城市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　 2023年12月21日印发